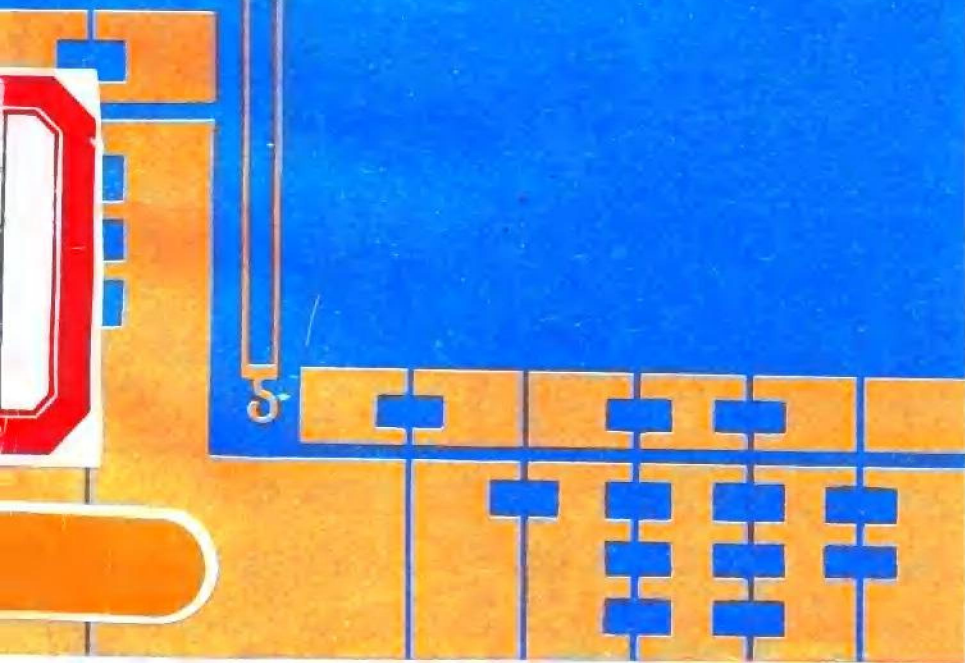


基本建设会计

● 李殿富 主编

● 中国商业出版社





中财 B0009715

基本建设会计

李殿富 编著

00000014

金融学院图书馆藏书

号

403350

书

号

F235.3/82

中国商业出版社

登记证号(京)073 号

基 本 建 设 会 计

李殿富 编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45 号)

(邮政编码 100801)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经销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11.5 印张 258 千字

1992 年 2 月第一版 1992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 6.85 元

书号: ISBN7—5044—1373—9/F. 910

前 言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基本建设管理体制和财务会计制度不断发生变化。为了适应高等财经院校教学和基本建设单位财会人员实际工作的需要,提高会计核算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编写了这本基本建设会计教材。本书可作为财经院校基本建设会计课程的教材,也可作为建设单位财会人员、基本建设经济管理人员和自学人员的学习参考书。

本书紧密结合现行国营建设单位会计制度,以基本建设资金运动过程为主轴,系统地阐述了基本建设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其编写特点是:1. 理论与实务并重,按照教学规律和现行会计制度的基本精神,着重从理论上说明会计核算方法,但又不拘泥于会计制度。2. 突出基本建设管理,在介绍会计核算方法的同时,强调财务会计管理。3. 充实新内容,纳入了基本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新的规定和做法。4. 在保证基本建设会计内容和教材体系完整性的基础上,力求节缩篇幅。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经济改革中不断出现新情况和新问题,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错误,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1. 9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基本建设的概念、分类和工作组织.....	(1)
第二节 基本建设预算.....	(16)
第三节 建设单位会计的内容和任务.....	(24)
第二章 基本建设资金来源的核算	(36)
第一节 基本建设资金来源和财务计划.....	(36)
第二节 预算拨款的核算.....	(42)
第三节 自筹资金和其他基建拨款的核算.....	(51)
第四节 基本建设借款的核算.....	(57)
第五节 企业债券资金的核算.....	(69)
第三章 设备和材料的核算	(77)
第一节 设备的核算.....	(77)
第二节 材料的核算.....	(90)
第三节 进口器材的核算.....	(109)
第四节 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14)
第五节 器材清查盘点和价格调整的核算.....	(121)
第四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131)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和核算.....	(131)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的核算.....	(134)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修理的核算.....	(140)
第四节 固定资产减少的核算.....	(148)
第五节 固定资产租赁的核算.....	(152)
第五章 工资的核算	(157)
第一节 职工分类和工资总额的组成.....	(157)

第二节 工资结算和分配的核算·····	(162)
第三节 工资附加费的核算·····	(171)
第六章 基本建设投资支出的核算·····	(175)
第一节 自营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的核算·····	(176)
第二节 出包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的核算·····	(200)
第三节 设备投资的核算·····	(211)
第四节 待摊投资和其他投资的核算·····	(216)
第五节 转出投资和应核销投资的核算·····	(225)
第七章 基本建设最终成果的核算·····	(239)
第一节 基本建设最终成果的内容·····	(239)
第二节 交付使用财产的核算·····	(241)
第三节 应核销其他支出的核算·····	(247)
第四节 基本建设资金转销的核算·····	(251)
第八章 基建收入、基建包干节余和专用基金的核算···	(263)
第一节 基建收入的核算·····	(263)
第二节 基建包干节余的核算·····	(265)
第三节 专用基金的核算·····	(270)
第九章 会计报表·····	(289)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作用、种类和编制要求·····	(289)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内容和编制方法·····	(292)
第三节 会计报表分析·····	(318)
第十章 基本建设竣工决算·····	(337)
第一节 竣工决算的作用、内容和编制要求·····	(337)
第二节 竣工决算的编制方法·····	(339)
第三节 竣工决算分析·····	(347)

第一章 概论

第一节 基本建设的概念、分类和工作组织

一、什么是基本建设

基本建设一般是指固定资产的再生产。固定资产属于劳动资料,它包括生产过程中长期发挥作的生产设备、工具等劳动资料和非生产领域中长期发挥作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管理用具等物质资料。在实际工作中,为了便于计划管理,劳动资料并不全都列为固定资产,而是按其使用年限和单位价值的大小,划分为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两部分。按照我国现行制度规定,固定资产应同时具备两个条件:一是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二是单位价值在规定限额(800元、500元或200元)以上。凡不同时具备两个条件的劳动资料,一般作为低值易耗品,被视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的特点是,可以较长期地参加生产过程,虽经多次使用,但在报废前仍能保持其原有实物形态;其价值随着损耗程度而部分地陆续转移到产品中去,从产品销售收入中陆续得到补偿。只有在完全丧失效能报废时,才能进行实物替换。固定资产在社会生产过程中,不断地被消耗掉,但又不断地被重新生产出来,需要连续不断地更新和扩大,这就是固定资产再生产。

固定资产再生产分为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是指维持原有生产能力和使用效益,在原有规模上进行的固定资产更新替换。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则指超过原有规模为扩大生产能力和使用效益而增添新的固定资产或革新原有的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仅是理论上的抽象,在实践中很难截然分清。人们在生产过程中,为了保证

生产的正常进行,对于因使用磨损而耗费的固定资产,需要不断地修理和更新。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和进步,固定资产的大修理和更新必定采用先进的技术和工艺,从而提高固定资产的生产能力和效率。这样就使得固定资产的大修理和更新,既实现了简单再生产,又具有扩大再生产的性质。由此看出,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有两种形式:一种是为了改进生产要素的质量,通过技术进步来提高效率,使生产向深度发展的内涵扩大再生产;另一种是为了增加生产要素的数量,通过扩大生产场所,使生产向广度发展的外延扩大再生产。在实际工作中,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往往是结合在一起,交替进行的。

基本建设一般采用新建、扩建和改建等形式来实现。对于自然灾害或战争破坏的固定资产,以后按其原有规模重新建设的项目,属于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则列为恢复项目。企业或单位在新建、扩建、改建和重建固定资产的过程中,除了采购设备、材料和进行工程施工外,还要进行可行性研究,征用土地、勘察设计、培训职工、为生产(使用)单位购置第一套工具等项活动。这些活动对基本建设工程的正常施工和竣工后的顺利投产,都是必不可少的,也属于基本建设的内容。总之,基本建设是指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和部分简单再生产,是通过新建、改建、扩建、恢复等形式建筑、购置和安装固定资产的综合性经济活动。是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的重要手段。

在我国的实际工作中,根据现行制度的规定,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属于基本建设,纳入基本建设管理范围。对于原有固定资产的更新重置和局部性技术改造,以及零星固定资产的购置和零星土建工程的兴建活动,虽具有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性质,但为了便于基本建设的统一管理,而把它们纳入固定资产更新

改造管理的范围。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通过大修理和更新的方式来实现,其资金来源主要是大修理基金和折旧基金等。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是通过新建、改建和扩建方式实现的,其资金来源主要是国民收入中的积累资金。

基本建设是为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固定资产、增加生产能力和使用效益的经济过程。对于有计划地进行社会扩大再生产,调整国民经济部门结构和生产力布局,加速实现国民经济的现代化,促进国民经济协调、持续地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都有重要的意义。

二、基本建设分类

基本建设工作具有工程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投入资金多、涉及面广的特点。对其正确地进行分类,有利于加强宏观控制,合理地调节基本建设规模,准确地评估和考核基本建设工作的业绩。基本建设按不同的标志,可分为以下几类:

(一) 按建设项目性质分类

基本建设是由一个个建设项目组成的。按其性质分类,可分为新建、扩建、改造和恢复项目。

1. 新建项目。指从无到有、平地起家新开始建设的项目。对于在原有基础上扩大建设规模后,其新增价值超过原固定资产价值3倍以上者,也算作新建项目。新建项目对于提高生产能力和使用效益,建立新兴工业部门,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决定性作用。

2. 扩建项目。指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为扩大原有产品的生产能力(或增加新产品生产能力),提高使用效益,而增建主要车间(或工程)的项目。扩建项目具有投资少、工期短、收效快的优点。

3. 改建项目。指企业或事业单位为提高生产能力或效益,提高产品质量或改变产品方向,对原有设施、工艺进行的技术改造项目。对于企业为平衡生产能力而增建的辅助、附属车间,也属于改建项目。它通常是和改革工艺、采用新技术、进行技术改造结合进行。是挖掘生产潜力的主要措施。

4. 恢复项目。指企业和事业单位因水、风、震灾等自然灾害或战争原因使原有固定资产全部或部分报废,而后按原有规模重建的恢复项目。

建设工程一般划分为建设项目、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分项工程。

1. 建设项目。也称为基本建设单位,是指按照一个总体设计进行施工的基本建设工程。例如;一个工厂、一个学校、一个独立的水利工程、一条铁路等,都是一个建设项目。

2. 单项工程。也称工程项目。是建设项目的组成部分。它是指具有独立的设计文件,建成后能独立发挥设计文件所规定的生产能力或效益的工程。例如,一个工厂的车间、办公楼、食堂、医院、住宅工程项目、都是工厂这个建设项目的单项工程。

3. 单位工程。是单项工程的组成部分。它是指具有独立的设计、可以独立组织施工、单独作为成本核算对象的工程。例如,车间是一个单项工程,它的厂房、设备安装、电气照明等则是单位工程。

4. 分部工程。是单位工程的组成部分。它是指单位工程中某些性质接近,工种和用料基本相同的施工工程。例如,厂房单位工程又分为土方、基础、砖石、结构架设、地面、屋面工程等分部工程。

5. 分项工程。是分部工程的组成部分。是对分部工程的进

一步分类。如土方分部工程,可分为挖土、运土、填土等分项工程。

(二)按投资额构成分类

基本建设投资是社会主义国家用于基本建设的资金,包括建筑安装工程的费用、设备、工具、器具的购置费用和基本建设所需的其他费用。基本建设投资额是以货币表现的基本建设工作量,它是反映基本建设规模、建设速度、比例关系、投资方向的综合性指标。投资额分为计划投资额和实际投资额,会计核算的是实际投资额。加强基本建设管理,正确核算和审查投资额实际完成情况,便于寻求投资的最优比例与合理构成,取得投资的最佳效果。按照投资额的构成内容,可分为以下三类。

1.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包括建筑工程投资和安装工程投资。这两部分投资必须兴工动料,通过施工活动才能实现,是基本建设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筑工程投资,主要包括以下各项:

(1) 各种房屋(如厂房、仓库、办公室、宿舍、商店、学校、车库、食堂、招待所等)和建筑物(如烟囱、水塔、水池、桥梁等),列入建筑工程预算内的暖气、卫生、通风、照明、煤气等设备价值及其装设油饰工程,各种管道(如蒸气、压缩空气、石油、煤气、给水及排水等管道)、电力、电讯电缆导线的附设工程投资。

(2) 设备的基础、支柱、工作台、梯子等建筑工程,炼铁炉、炼焦炉、蒸气炉等各种窑炉的砌筑工程,金属结构工程的投资。

(3) 为施工而进行的建筑场地布置,原有建筑物和障碍物的拆除、土地平整,设计中规定为施工而进行的工程地质勘探,以及工程完工后建筑场地的清理和绿化工作等投资。

(4) 矿井开凿工程,露天矿剥离工程,石油、天然气钻井工

程,以及铁路、公路桥梁等工程投资。

(5) 水利工程,如水库、堤坝、灌渠等工程的投资。

(6) 防空、地下建筑等特殊工程投资。

设备安装工程投资包括下列各项:

(1) 生产、动力、起重、运输、传动和医疗、实验等各种需要安装设备的装配、装置工程,与设备相连的工作台、梯子、栏杆的装设工程、被安装设备的绝缘、防腐、保温、油漆等工程投资。

(2) 为测定安装工程质量,对单体设备、系统设备进行的单机试运和系统联动无负荷试运工作的投资(投料试车应记入待摊投资)。

2、设备及工具器具投资。

设备及工具器具投资是指购置(或自制)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实际支出,以及新建和扩建单位为生产准备的不够固定资产标准的工具、器具的实际支出。

设备可分为需要安装设备(如机床、塔吊等)和不需要安装设备(如汽车、电焊机等)。

工具、器具是指生产和维修用的各种工具,试验室、化验室用的计量、分析、保温、烘干用的各种仪器,机械厂翻砂用的模型、锻模、热处理箱、工作台等。

3. 其他基本建设投资。其他基本建设投资是指不属于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和设备工具器具投资的其他各项基本建设投资。其中包括两种性质的投资,一种是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投资;另一种是不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投资。

(1) 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投资,分为直接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其他投资”,如房屋、基本畜禽、林木购置、饲养、培育费;新建单位办公生活用家具器具购置费、为可行性研究购

置的固定资产等投资。应分摊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待摊投资”，如建设单位管理费、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勘察设计费、科学研究试验费、可行性研究费、临时设施费、国外设计及技术资料费、出国联络费、设备检验费、延期付款利息、专利费、技术保密费、外国技术人员费、负荷联合试车费、提取企业基金、包干节余、坏帐损失、借款利息、合同公证费及工程质量监测费、企业债券利息等支出。

(2) 不计入交付使用财产价值的投资，有“转出投资”，如拨付其他单位基建投资、拨付地方建筑材料基地投资、移交其他单位未完工程、拨付统建单位投资、支付商业网点费、供电补贴费等投资支出；还有“应核销投资”，如生产职工培训费、样品样机购置费、农业开荒费、施工机构转移费、报废工程损失、取消项目可行性研究费、企业债券发行费等投资支出。

(三) 按建设用途分类

按基本建设工程用途，可分为生产性建设和非生产性建设两类。

1. 生产性建设。指用于物质生产和直接为物质生产服务的建设。包括工业建设、农林水利气象建设、运输邮电建设、能源建设、商业物资供应建设、地质资源勘探建设等。

2. 非生产性建设。指用于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福利需要的建设。如住宅建设、文教卫生建设、公用事业建设、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事业建设等。

三. 基本建设工作组织

基本建设工作涉及面广，内外协作环节多，建设周期长，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基本建设的规模、速度和投资方向，关系到国民经济发展的规模和速度，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

的比例关系和生产力的合理布局。必须根据我国的国情,量力而行,严格基本建设程序,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积极改革经济管理体制,科学合理地组织施工建设,切实做到设计有概算、施工有预算、建设有核算、竣工有决算。尽量缩短建设周期,努力节省投资,提高投资效益。

(一) 基本建设程序

基本建设程序是指人们在认识基本建设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制订基本建设全过程中各个环节、各项工作必须遵循的步骤和先后顺序。只有按基本建设程序办事才能使基本建设工作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达到预期效益。否则,就会造成人力、物力和财力上的巨大损失,给国民经济带来严重的恶果。基本建设程序的步骤和内容如下:

1. 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是基本建设程序的首要环节,它是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期规划、行业规划和地区规划的要求,对拟建工程项目的基本条件、经济意义、建设规模、生产及工艺条件、产品需求、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资金筹措和投资效果等重大问题,进行全面调查、分析研究、充分论证后,选择最佳方案作为项目决策和编制计划任务书的主要依据。对于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国家计委委托有关部门进行项目评估和技术论证,经国家计划综合平衡、审查批准后,才编制计划任务书。小型项目由国家主管部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委审批。

2. 编制计划任务书。计划任务书一般由主管部门组织勘察、设计等单位编制。要对推荐的最佳方案深入研究,分析利弊,落实建设条件,审核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可靠性,比较并选择合理建设地点,审查资金来源,提出基本建设方案,为最终确定建设

项目和编制设计文件提供依据。

大中型工业项目计划任务书包括的内容:

(1) 建设的目的和依据;(2) 建设规模、产品方案或纲领,生产方式和工艺原则;(3) 矿产资源、水文、地质和原材料、燃料、动力、供水、运输等协作配合条件;(4) 资源综合利用和“三废”治理的要求;(5) 建设地点和占用土地面积;(6) 城市规划、防空、防洪、防震、文物保护要求及措施方案。;(7) 企业组织、劳动定员和人员培训的设想;(8) 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9) 建设工期和实施进度;(10) 要达到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计划任务书是具体落实国民经济计划,使每个建设项目都具有必要性可能性的保证。

3、编制设计文件。设计文件是建设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也是安排建设项目和组织施工的主要依据。计划任务书和选点报告批准后,主管部门可以通过招标方式委托设计单位,按设计任务书规定的内容,认真编制设计文件。它对建设项目的建设质量、造价和建设速度具有直接影响。建设项目的设计一般分为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两个阶段。重大和特殊项目,中间可增加技术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是计划任书的具体化和形象化,是在指定地点和规定期限内,进一步确定主要技术方案、建设总造价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工业项目初步设计的主要内容包括:设计指导思想、建设规模、产品方案、总体布置、工艺流程、设备选型、主要设备清单和材料用量、劳动定员、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主要建筑物、构筑物、公用辅助设施、综合利用、“三废”治理、生活区建设、占地面积和征地数量、建设工期、总概算等方面的文字说明和图纸。总概算是控制总投资的主要依据,初步设计不能突破计划任务

书中的总投资、建设规模和建筑面积三个主要控制指标。

施工图设计是根据批准的初步设计和技术设计,将所设计的工程更加具体、形象地用图纸表现出来,作为现场施工和制造非标准设备的依据。施工图包括总平面图、平面图、立体图、剖面图各种专门工程的施工图等,以及施工说明书和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要控制在初步设计概算之内。

4、编制基本建设计划。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根据设计概算、建设工期和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度投资控制指标,编制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基本建设计划一般包括建设性质、建设规模、总投资、新增生产能力、当年投资数额、建筑面积、设备台数、建设起止年限等内容。年度基建计划由基本建设投资计划表、基本建设项目计划表、新增固定资产及生产能力计划表和文字说明组成,它是国家规定计划年度应完成的基本建设任务的文件。只有批准的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工程年度投资、设备、材料、施工力量才有保证。

年度基本建设计划批准后,还要编制基本建设财务计划、物资供应计划、劳动工资等计划,财务计划是建设单位为完成年度基建计划而制订的年度各项财务收支活动的综合性文件,是建设银行拨款或贷款的依据,也是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的依据。

5、建设准备。建设准备是从批准可行性研究报告到开始施工的全部准备工作,包括内容:工程和水文地质勘察、收集设计基础资料、组织设计文件编审,提出物资申请计划,组织大型专用设备和特殊材料订货,落实地方材料供应,办理征地拆迁手续、落实水、电、路等条件,保证施工力量、施工机械、设计图纸、设备材料、工程内容的落实。

6、**施工建设。**施工是设计和计划的实现,一切建设项目都要在做好建设准备,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共同提出开工报告,经主管部门批准后,才能动工兴建。

为了保证建设工期和工程质量,主管部门要认真审查施工条件。只有具备计划、设计、施工三个环节相衔接,投资、工程内容、施工图纸、设备材料、施工力量无落实,才能批准施工。施工前要做施工图纸会审工作,设计单位应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发现问题,经设计单位同意才能修改。施工时切实做好施工组织设计,严格按照施工顺序合理施工,做到科学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加强核算、降低成本、保证工程质量。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规定,做好工程点交工作。

7、**生产准备。**建设单位为了保证建设项目建成后及时投产,应在工程施工的同时,根据项目的生产技术特点,有计划地做好生产准备工作。生产准备工作的主要内容包括:招收和培训生产工人和技术管理人员;落实原材料、燃料、动力、运输等协作配合条件;组织工具、器具、备品、备件的采购和制造;组织生产管理机构,制订必要的管理制度,收集生产技术资料、样品、样机等。

8、**竣工验收。**建设项目按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全部建完后,应按技术验收规范严格检查,及时验收。工业项目经负荷联合试车能生产合格产品,非工业项目符合设计要求,能够正常使用,都要及时组织验收。

竣工验收前,建设单位要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初验,向主管部门提出竣工验收报告,并系统整理技术资料,绘制竣工图,分类立卷,作为技术档案,在竣工验收时移交生产(使用)单